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百零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董事会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5 月 27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
- 2、为落实疫情防控工作，防止人员聚集，本次会议于 2020 年 6 月 3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 3、会议应出席的董事 15 名，实际出席的董事 15 名。
- 4、会议由罗宁董事长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
- 5、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审议并以 1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对海南紫禁殿设计顾问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由海南紫禁殿向海口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以下简称“海口农信社”）申请贷款 5000 万元，专项用于中信国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安房地产”）“国安·海岸”项目装修工程垫资施工，期限为 3 年，由国安房地产控股子公司中信国安（海南）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国安”）、海南国安全资子公司海南高发置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高发”）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海南高发提供其所持部分在建工程及其分摊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物。

（二）会议审议并以 1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海南高发置业投资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由海南国安全资子公司海南高发向海口农信社申请贷款 1 亿元，期限为 3 年，由海南国安和海南国安全资子公司澄迈同鑫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海南高发提供其所持部分在建工程及其分摊土地使用权作为

抵押物。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审议并以 1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中信国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中信国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在 1 亿元授信额度范围内提供担保，在各金融机构间调剂使用，额度期限不超过一年。

（四）会议审议并以 1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北京鸿联九五信息产业有限公司在华夏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北京鸿联九五信息产业有限公司在华夏银行 1 亿元贷款提供担保，期限不超过 2 年。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一至四项议案相关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公司对外担保公告》）

（五）会议审议并以 1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详细内容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司将于 2020 年 6 月 24 日（星期三）下午 14 点在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北街 1 号国安大厦 3 层会议室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 2020 年 6 月 17 日。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三日